

**花蓮縣議會第 17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花蓮縣政府
自 100 年 3 月 11 日起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工作報告表**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觀光 旅遊	壹、觀光企劃 觀光企劃	一、打造印象太魯閣、形塑國際觀光秀場在花蓮規劃案： （一）本規劃案係為本縣重要年度實施政策，由艾普羅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得標。 （二）本府於99年12月27日於台北喜來登飯店舉辦「太魯閣國際觀光劇場」創意規劃發表記者會。 （三）本案已於100年3月9日辦理期中報告，另於4月28日邀請賴聲川導演與表演工作坊前來花蓮舉辦創意規劃成果發表會，並同步舉辦學者專家研討會與地方代表協調會。 （四）本案於100年7月29日辦理期末簡報，另於100年8月22日寄送結案報告書，俟本府審查後，預計於9月底前結案。 二、2011提升花蓮縣計程車司機服務品質及形象車隊計畫案： （一）本府為推動「2011提升花蓮縣計程車司機服務品質及形象車隊」計畫，將於本縣北區及南區共辦理五梯次研習課程，經上網招標委由大漢技術學院承辦。 （二）通過認證之計程車駕駛，本府贈予背心和領帶（絲巾），並授以認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證LOGO將優良駕駛行銷於本府網站及推荐各大觀光產業提供服務，共同營造國際都會觀光花蓮的目標，全面提升花蓮縣計程車司機服務品質及形象。 (三) 本案預計於100年10月中旬辦理完竣。 三、100年辦理「花蓮縣鯉魚潭空中纜車可行性評估計畫委託規劃案」： (一) 鯉魚潭為花蓮縣境最大的內陸湖泊，湖光山色林木青翠悠靜美不勝收而得名；潭四周築有環湖公路，全程四公里，遊人可在此露營、野餐、遊湖、騎車、健走。在鯉魚潭畔建設空中纜車，讓遊客可以觀賞群山綠湖、縱谷、甚至海景，且能體驗原住民人文與美食、民宿、與多元生態旅遊活動，透過自然景點、人文風情吸引觀光客，為花蓮旅遊形式提供另一項新選擇，並創新商機。 (二) 本案已於100年8月30日辦理「花蓮縣鯉魚潭空中纜車可行性評估計畫委託規劃案」開標作業，並將依採購程序辦理公開評選專業服務廠商。 四、慕谷慕魚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案： (一) 本案勞務採購金額為新台幣150萬元，於100年2月8日上網公告並於2月21日開標後決標於國立東華大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學，委託標的為研擬花蓮縣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經營管理辦法及研擬慕谷慕魚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經營管理計畫。 (二) 本案履約期限為100年6月30日，已於100年3月29日完成期中簡報，100年4月26日完成期末簡報。 (三) 本案業已於100年7月18日辦理慕谷慕魚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案公聽會。 (四) 本案親定100年11月30日結案。	
	貳、觀光行銷 一、觀光宣傳行銷	一、印製「精彩花蓮－百大亮點導覽手冊」簡體版5,000本、繁體本5,000本。 二、重製花蓮觀光地圖摺頁20,000份。自行車與無毒農業旅遊摺頁50,000份。美食與民宿摺頁50,000份。感動100主題旅遊路線摺頁20,000份。 三、「太陽的故鄉－花蓮」中文版DVD再製1,000片。「山海登音」DVD重製630片。 四、目前正編印交通部觀光局輔導地方政府全面提升旅遊資訊計畫－「觀光護照手冊」、「花蓮美食（伴手禮）地圖手冊」、「觀光地圖摺頁」、「明信片」、「觀光導覽DVD」及製作「摺頁展示架」。 五、為配合美食（伴手禮）手冊，特於100年8月2日至19日舉辦花蓮美食人氣網路票選活動，活動期間反應熱烈，短短18天總投票數將近16萬票，入選的優質店家將於美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二、觀光活動行銷 三、觀光產業輔導	食手冊中介紹，讓全國民眾可以了解花蓮的風情與美味，推動在地美食產業發展。 一、100年7月15日至100年7月24日假六期重劃區辦理「2011夏戀嘉年華系列活動」，本次活動除由花蓮在地表演團體接力演出，並邀請國內頂尖歌手與團體共襄盛舉，再結合燈光、煙火等相關特效，吸引大量民眾參與，連續10天共吸引超過10萬人次觀眾前來觀賞，對於提振本縣經濟及促進花蓮觀光旅遊有實質助益。 二、100年7月9日於六期重劃區辦理「勝世安邦 國際觀光文化祭」，特別邀請到250尊以上的神將踩街遶境及靜態展示、電音三太子表演，還可以跟著傳統陣頭一起遊街祈福，將在地的宗教習俗向世界推廣出去。 三、100年7月18於六期重劃區辦理「曼波魚美食節」，讓各大主廚們大秀創意料理絕活，並邀請民眾參與創意料理票選。曼波魚除了涼拌、熱炒，還可以做成果汁、燕窩、冰棒等創意料理，成了花蓮在地的味道。 一、國民旅遊卡輔導：協助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本縣觀光相關產業縣業者（含旅行業、旅宿業、交通運輸業、餐飲業、農特產及手工藝品業、加油站、遊樂區及博物館、體育用品社、服飾業、皮鞋皮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件業、美容護膚業、商圈及其他行業等)加入公務人員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截至100年9月1日止計有1,279家加盟。 二、青年旅遊卡特惠網路輔導(行政院青輔會):至100年9月1日止，輔導花蓮觀光旅館、旅館、民宿、餐飲及特色伴手禮等業者加入青年旅遊卡加盟店，共計約65餘家符合條件。 三、輔導花蓮縣手工藝協會〈石藝大街〉經營案： (一)協助該協會與臺灣鐵路管理局之房地租用問題，落實輔導本縣在地石藝觀光產業。 (二)為落實執行縣長推動不二價政策，辦理「輔導石藝大街創意市集不二價示範園區建置案」，包含外部形象營造(景觀整地、光雕美化、入口意象、活動茅草屋建蓋)、店家招牌形象營造(刊版、薄型燈箱、桌上型立牌獎狀、不二價標示貼紙、名片型壓克力立牌)、活動體驗營舉辦(DIY石版桌拼圖比賽及鑽木取火體驗活動競賽)、不二價CIS標籤印製(大卡片、中卡片、小吊卡、手持號碼印及桌上型多功能標籤機)。 (三)在行銷推廣上，製作石藝大街創意市集「舊石器時代體驗」活動宣傳海報、DM，協助新聞稿及跑馬燈之露出，同時輔導石藝大街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四、觀光志工培訓	一店一特色的推動，製作「石藝大街創意市集順遊手冊」及本府觀光資訊網建置不二價專區。 一、花蓮觀光大使志工服務隊成立宗旨為配合並支援本府暨所屬機關各型活動及協助導覽解說，本府持續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以期提升服務水準，行銷本縣觀光產業。 二、100年4月至100年8月間活動支援部份：共計740人次協助本府觀光活動，服務時數達3,605.5小時。 （一）100年3月28日上海市常委宣傳部長楊振武等參訪團。 （二）100年4月3日山東省政協喬延春等經濟合作交流。 （三）100年4月9日－2011花蓮健康向前行鯉魚潭健走活動。 （四）100年4月23日－廣西廣電影視交流啟動儀式 （五）100年4月23日－廣西壯族自治區機場迎賓。 （六）100年4月23日－魅力廣西晚會 （七）100年4月25日－桂台旅遊推介會 （八）100年4月25日－廣西壯族自治區答謝晚宴。 （九）100年4月26日－廣西壯族自治區記者會。 （十）100年4月25日－桂台交流合作論壇。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十一) 100年4月1~30日－服務台。 (十二) 100年5月13~16日－台北國際觀光博覽。 (十三) 100年5月18日－日本富士丸輪迎賓活動。 (十四) 100年5月21-22日－大農大富平地森林。 (十五) 100年5月24日－四川蔣省長機場迎賓及午宴。 (十六) 100年5月25日－志願服務績效評鑑資料整理。 (十七) 100年4月9日~5月31日－鯉魚潭螢火蟲導覽。 (十八) 100年4~6月－小小觀光大使解說。 (十九) 100年5月1~31日－服務台。 (二十) 100年6月1日－部落亮點計畫試演會。 (二十一) 100年6月1日－上海經典號郵輪迎賓。 (二十二) 100年6月1日－志願服務評鑑資料整理 (二十三) 100年6月3日－志願服務績效評鑑。 (二十四) 100年6月11日－上海經典號郵輪迎賓。 (二十五) 100年6月1~30日－服務台。 (二十六) 100年7月7日－夏戀嘉年華活動文宣整理。 (二十七) 100年7月8日－夏戀嘉年華活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五、觀光國際推廣	動記者會。 (二十八) 100年7月15日－大愛電台慕谷慕魚。 (二十九) 100年6月1日－上海經典號郵輪迎賓 (三十) 100年7月9-24日-夏戀嘉年華活動 (三十一) 100年7月9日~8月20－勝世安邦 國際觀光文化祭。 (三十二) 100年7月21日及8月25日－寶瓶星號迎賓。 一、國際觀光郵輪： (一) 100年5月18日「富士丸」觀光郵輪蒞花，約計1200人蒞花觀光旅遊，包括日本及歐美地區旅客，參訪本縣。 (二) 100年6月1日「經典號」觀光郵輪蒞花，約計1000人蒞花觀光旅遊，包括中國、港澳及歐美地區旅客，參訪本縣。 (三) 100年6月11日「經典號」觀光郵輪蒞花，約計1000人蒞花觀光旅遊，包括中國、港澳及歐美地區旅客，參訪本縣。 (四) 100年7月21日「寶瓶星號」觀光郵輪蒞花，約計700人蒞花觀光旅遊，包括台灣、中國、港澳及歐美地區旅客，參訪本縣。 (五) 100年8月25日「寶瓶星號」觀光郵輪蒞花，約計700人蒞花觀光旅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遊，包括台灣、中國、港澳及歐美地區旅客，參訪本縣。 二、兩岸交流訪問團： （一）100年6月20日至7月7日：縣長率領本府二十多位局處首長，以「苦行僧」、「急行軍」之姿展開為期十六天大陸八省九市訪問，包括湖南省長沙、江蘇省南京、北京市、黑龍江省哈爾濱、四川省成都市、廣西自治區南寧、桂林、柳州、雲南省昆明等八省九市，成功推動「國際都會、觀光花蓮」城市行銷的破冰之旅，強化兩岸人民情感，不但大有斬獲並深獲大陸中央和地方首長支持（陳雲林即稱讚此行積極促進兩岸和平發展，重要意義不可言喻），締造台灣地方縣市長參訪規模之大、接待規格之高等多項紀錄，寫下兩岸交流歷史上重要的一頁。 （二）100年8月28日至9月11日：縣長再次率領縣府首長及產業代表，並邀請多位議員偕同參與，展開為期十五天五省七市訪問，包括上海市、山東省濟南市、湖北省武漢市、安徽省合肥市、馬鞍山市、雲南省昆明市及廣西南寧市等城市。 三、國際媒體、外賓接待（含兩岸）： （一）100年3月28日上海市常委宣傳部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長楊振武等經濟合作交流參訪團接待。 (二) 100年4月2日山東省政協喬延春等貴賓經濟合作交流參訪，勘查本縣太魯閣等景點，並由本處負責接待事宜。 (三) 100年4月10日上海市副市長沈駿蒞花參訪，並勘查本縣太魯閣等知名景點，由本處負責全程接待。 (四) 100年4月14日馬鞍山市人民政府蒞花參訪，縣長邀宴並進行合作備忘錄之簽約儀式。 (五) 100年4月17日山西城鄉一體化學習考察團拜會縣長瞭解本縣相關施政政策。 (六) 100年4月23日至26日廣西壯族自治區馬飈主席率領桂台經貿文化合作團一行五百人，在花蓮展開四天三夜的參訪行程，就兩地之觀光、農業、文化、體育等層面進行交流，並舉辦多場分組座談會。縣長為表達歡迎，盛大舉行歡迎晚宴、魅力廣西、部落亮點等晚會。 (七) 100年4月23日僑委會越南台商總會拜會縣長瞭解本縣相關施政發展。 (八) 100年4月29日黑龍江省政協杜宇新等貴賓蒞花進行經濟合作交流。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九) 100年5月24日四川省省長蔣巨峰等貴賓蒞花參訪，勘查本縣慈濟靜思堂、太魯閣等著名景點，本處全程負責接待事宜，縣長並以午宴盛大歡迎接待。 (十) 100年5月28日湖南省長沙市貴賓蒞花參訪，與本縣進行財政稅務交流。 (十一) 100年6月13日辦理「河洛經貿文化參訪團」接待事宜。 (十二) 100年8月24日辦理「海南省政府旅遊代表團」接待事宜 四、國內旅展： (一) 100年5月13至16日「2011台北國際觀光博覽會」，並結合花蓮業者推出「建國百年慶－100元超優惠商品」，並推出暑期旅遊強打商品等各項活動，行銷效益良好。 (二)「2011台北國際旅展」於100年8月9日開標完成，得標廠商為優瑞克公司，並於同年8月17日召開台北國際旅展第二次工作籌備會，確認各業者攤位位置。 (三) 目前正積極籌劃台北國際旅展相關事宜。 五、兩岸觀光特產推介會： (一) 100年8月31日縣長率兩岸交流訪問團於上海舉行「花蓮農特產推介會」行銷推廣花蓮產業發展及觀光之美。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六、強化旅遊服務中心功能	(二) 積極籌備參與100年10月份昆明旅展事宜。 一、本縣設有花蓮航空站、花蓮火車站兩處門戶型遊客服務中心，目前委由台灣觀光學院經營管理。統計100年3月1日至8月31日止計服務旅客9萬6,458人次，其中外國遊客計有5,996人次。 二、花蓮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獲得交通部觀光局辦理「99年度全國交通場站旅遊服務中心督導考核評比」個別獎項全國第1名；綜合評比獲全國第2名。 三、旅遊服務中心正式編製人員共計5人，並有臺灣觀光學院旅遊管理系6位實習學生參與服務陣容，服務人員至少須具備英、日語其中一種基礎溝通能力，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服務時間為上午8時至下午10時，航空站遊服務中心，服務時間為上午8時至下午配合航空站最末班機熄燈時間調整，全年無休。	
	參、觀光管理		
	一、風景區管理	廣續辦理七星潭海岸風景特定區、自行車道、星光大道、白鮑溪遊憩區、花蓮火車站前廣場及鐵道公園等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營造友善優質的遊憩場所，提供一般民眾與遊客休閒慢活使用。	
	二、旅館業及民宿管理	一、為提升本縣旅館業及民宿整體服務水準，保障消費者住宿安全及權益，已辦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理完竣花蓮縣旅館業及民宿總體檢計畫，評鑑全縣旅館及民宿，達優良旅館及民宿標準業者（70分以上者），刊登本府優良旅館及民宿網頁專區提供消費者參考。 （一）100.8.15完成旅館業總體檢計畫第3次聯合檢查暨評分，依據第2次42家達優良旅館標準之商家再執行第3次聯合檢查暨評分，有25家達優良旅館標準。 （二）100.8.25完成民宿總體檢計畫第3次聯合檢查暨評分計42家，有25家達優良民宿標準。 二、為應旅客倍增需求，本處輔導多家停、歇業旅館整建復業，同時有煙波等新設立旅館業者投入，預計至101年上半年止底將有10件申請案件，房間數約1,000間。 三、為提昇本縣一般旅館業服務品質，100年8月補助花蓮縣旅館商業同業公會辦理「100年度旅館從業人員教育訓練」，金額19萬3,060元。	
	三、觀光遊樂業輔導管理	一、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本縣所轄觀光遊樂業（遠雄海洋公園），100年度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特優獎。 二、100年4月15日辦理100年度觀光遊樂業（遠雄海洋公園）定期督導檢查，以都促觀光遊樂業並推展觀光形象。 三、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政策，於100年7月28日會同本府教育處調查所轄觀光遊樂業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四、溫泉使用事業輔導與管理 肆、觀光技術風景區建設	「觀光遊樂業所營水域遊樂設施應依『游泳池管理規範』設置合格救生員人數調查表」並將會議結論列為日後督考重點項目，以期達到輔導業者應重視遊客水域遊憩安全並遵守相關法規。 一、配合建設處劃設本縣13處溫泉露頭計畫，目前執行中。 二、配合溫泉特區各興辦事業計畫審核作業。 一、99年度「花蓮縣黃金海岸計畫—南北濱核心區周邊海岸地景公園改造工程」： （一）辦理情形：99年12月17日開工，工期240日曆天，預定100年11月完工。 （二）工程內容： 1.海洋劇場。 2.休憩座椅。 3.照明設施。 4.植栽。 5.停車設施。 （三）預期效益：改造南濱公園設施、景觀，並加強環境綠美化，提昇公園空間品質。 二、99年凡那比颱風兩鐵自行車道及七星潭風景區公共設施復建工程： （一）辦理情形：本工程於100年5月2日開工，7月15日完工，8月23日驗收。（驗收結算作業中）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二) 工程內容： 1.曙光橋南端廣場廁所屋頂修復。 2.曙光橋北端觀景平臺。 3.亞士都飯店下方平臺護欄。 4.華東橋南端休憩亭。 5.拍岸亭屋頂修復及排水設施改善。 6.遊客服務中心金屬屋頂及Logo牆。 7.賞星廣場北端排水溝護欄及休憩亭屋架更新。 8.賞星廣場以北自行車步道復建。 9.德燕廣場及七星廣場修復。 10.林語亭屋頂屋瓦及護欄修復。 11.自行車道金屬護欄修復及引道橋路面改善。 12.自行車道下方護坡整理。 (三) 預期效益：風災損壞之公共設施予以復建，維護優質的遊憩環境。 三、100年度「七星潭海洋漁村風貌營造計畫第二期工程」： (一) 辦理情形：本工程於100年6月26日開工，工期90日曆天，預定9月23日完工。 (二) 工程內容： 1.大排護欄整修工程。 2.堤岸安全維護設施。 3.橋體美化。 4.路邊停車格設置。 5.停車場改善工程。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6.建物牆面、路旁建物邊牆美化、空地整理。 7.旅客服務系統建置工程（社區無線行動網路環境建置、多點觸控導覽硬體建置、3D情境體驗系統建置、深度旅遊行動導覽設施）。 （三）預期效益：延續第一期工程，繼續辦理社區外部公共環境美化、改善停車設施，提昇漁村整體環境品質，並於社區藝文中心充實旅客服務資訊軟硬體，加強遊客導覽服務。 四、100年度「花蓮火車站周邊觀光設施維護更新工程」： （一）辦理情形：本工程於100年7月12日開工，期間辦理火車站地下道燈箱變更設計，預定9月14日完工。 （二）工程內容： 1.花蓮火車站旅遊服務資訊中心周邊整修。 2.花蓮火車站地下道燈箱更新。 （三）預期效益：將花蓮火車站周邊老舊的觀光設施予以維護更新，可為旅客入出花蓮的印象加分。 五、100年度「七星潭海岸風景區公共設施工程」：本案於100年4月完成委託設計監造招標作業，已完成設計成果送交通部觀光局審查，並依該局審查意見修正設計書圖，俟該局核備後即辦理發包施工。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伍、公共事務 一、有線電視管理及輔導 二、電影事業輔導管理 三、協助電視收視不良改善	六、100年度「七星潭風景區公共空間環境整頓工程」：本案於100年8月16日完成委託設計監造招標作業，廠商履約期限自8月28日起20日曆天，預定9月中旬送交設計成果。 一、查察本縣轄區違法系統經營，收費、節目管理、消費者權益保護申訴案件4件。 二、輔導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提出建設偏遠地區有線電視網路普及計畫並建置有線電視網路，促進服務普及計有壽豐鄉荖溪，光復鄉大華村、大全村及富里鄉豐南四維部落、竹田村富田、吳江、羅山等區域並預計10月完工，受理民眾申請收視。 一、每月督導各映演場所執行電影分級制度，使用審定之宣傳品及輔導政令宣導片安排播映外，另重製交通安全宣導相關短片於電影片正片放映前插播，以擴大宣導。 二、輔導電影片映演業不得為禁止消費者攜帶食物進入映演場所食用之揭示、標示或口頭告知。 三、消費者權益保護申訴案件1件。 一、辦理花蓮數位電視訊號無法涵蓋區域建置數位改善站調查，以瞭解目前數位電視普及情形，以因應類比電視訊號回收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後之配套措施。 二、瑞穗鄉公所反映瑞穗鄉地區電視訊號不良，本府為能提供正常電視節目予當地民眾，亟力向中央爭取，數位電視轉播站建置，目前已獲得中央同意於瑞穗鄉興建數位電視轉播站，所需興建經費1500多萬元，其輸出功率100瓦，電視訊號可供應地區含瑞穗、玉里、萬榮等區域，工程本預計於99年度興建完成，提供當地服務。惟因當地住民之反對，停止施工，經辦理民意調查，尋求共識後，續建工程業已於100年6月底興建完成並啓用，提供數位電視轉播服務。	
	四、推動籌備公用頻道，增加民眾媒體使用權	一、為了解花蓮縣有線電視3CH頻道播放議員質詢運作情形及播放效能，議會特組成專案小組會議，於100年7月26日上午10點30分，於縣議會3樓第3審查室召開，本府與洄瀾、東亞兩家有線電視有限公司皆出席與會，會中決議，請縣政府於8月底召開花蓮縣公益頻道推動委員會籌備會議，以成立花蓮縣公益頻道推動委員會，擴大宣導發揮其公用頻道之效能。 二、本府於8月30日召開花蓮縣有線廣播電視公用頻道推動委員會籌備會議，邀請洄瀾、東亞及本府相關處室如社會、農業、教育及原住民行政處、花蓮縣文化局及警察局研議「花蓮縣有線廣播電視公用頻道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三、本草案係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第25條第2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款規定公用頻道為免費使用之頻道，申請播出之節目內容須符合公益性、社教性、藝文性之內涵，並以公共利益及縣民服務為優先，不得有涉及商業、政治或圖利私人之內容並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本府觀光暨公共事務處處長擔任，委員由有線廣播電視業者代表、學者、專家、及本府相關單位代表組成，委員人數9人至11人。 四、俟奉一層核可後，依要點推動公用頻道使用。	
	五、加強辦理新聞聯繫與公共關係	一、逐日發佈新聞、主動報導縣政建設、政令宣導及地方大型活動等訊息，提供媒體刊登播出，保持密切聯繫互動。 二、規劃協助其他縣市政府、民意機關及有關社團、機構來訪事宜，建立公共關係。	
	六、查處違法廣告刊登	依「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三十三條及「菸酒管理法」第三十七條、第五十三條第二項規定，執行違法廣告之查處，遏阻違規廣告，維護青少年身心健康；違規件數0件。	
	七、辦理各項縣政成果及政令宣導工作	一、每月彙整縣府重大施政訊息、政策及成果編印「縣政報導」專刊，共計印製12萬份，除委由花蓮郵局寄送至全縣每一家戶外，另將1萬份放置於7-11等便利商店供民眾免費索閱，以讓縣民了解施政內容，並善用各項福利措施。 二、辦理「報紙類縣政宣傳擴大行銷案」，於	

類別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大花蓮在地報第1、2版製刊各類縣政活動宣導。 三、召開記者會：辦理「廿五縣市首長施政滿意度大調查」頒獎記者會、「2011夏戀嘉年華活動行銷」記者會、「蘇花改國際標工程暨奧地利政府捐助山崩預警系統」台北記者會，協助辦理「2011花蓮文旦柚台北行銷記者會」、「2011花蓮金針花季—金彩百年 針愛花蓮 全國記者會」，「快樂幸福滿花蓮—用88創意蛋塔向偉大的父親致敬記者會」、「亞洲新視野：台灣醫療奇蹟」紀錄片記者會、「乳房x光攝影篩檢車」啓動儀式記者會共8場記者會。 四、運用大型看板宣導計畫：計35面。 五、有線電視宣導縣政—每月提供縣政宣導帶於洄瀾及東亞地方新聞台頻道連續播出。 六、縣政宣導節目及廣告：「2011夏戀嘉年華活動」直播。	
	八、花蓮縣交通安全宣導計畫	執行交通部補助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0年度工作執行計畫包括運用大眾傳播媒體、戶外媒體、結合民間社團宣導共3項，分別執行中。	